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東縣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950018臺東縣臺東市臨海路一段525號

承辦人：辦事員 高崇凱

電話：089-221999#114

電子信箱：830015@epb.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東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環廢字第1140013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東縣環境保護局場地使用管理辦法公告 (376540305I_1140013449_ATTACH1.pdf、376540305I_1140013449_ATTACH2.pdf、376540305I_1140013449_ATTACH3.pdf、376540305I_1140013449_ATTA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預告訂定「臺東縣環境保護局場地使用管理辦法」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程序法第151條及第154條辦理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臺東縣消防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臺東縣政府人事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主計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地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臺東縣政府建設處、臺東縣政府政風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國際發展及計畫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農業處

副本：本府行政處法制科、本縣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



清潔隊

收文:114/04/10



1140004805

有附件